

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9月21日1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会强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10,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“先进材料研发项目”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相抵触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

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的公告》（2020-02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9 月 23 日